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1月26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4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根据本次交易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补充、修订和更新，主要内容如下：

1、鉴于本次交易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在“重大事项提示”、“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关于“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中删除“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相关内容，修改为“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相关内容。

2、鉴于本次交易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删除“重大风险提示”、“第十二章 风险因素”关于“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一）审批风险”中关于“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核准，以及取得上述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的相关内容。

3、鉴于本次交易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删除了“第六章 标的资产评估及定价情况/十、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评估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关于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27日